

2023年度林州市桂园学校单位预算公开说明

目 录

第一部分 林州市桂园学校单位概况

- 一、主要职能
- 二、单位预算单位构成

第二部分 林州市桂园学校2023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

- 一、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- 二、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- 三、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- 四、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- 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- 六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
- 七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- 八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
- 九、上年结转情况说明
- 十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

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

附件：林州市桂园学校2023年单位预算表

- 一、 2023年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
- 二、 2023年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
- 三、 2023年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
- 四、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
- 五、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
- 六、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
- 七、 2023年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
- 八、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情况表
- 九、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
- 十、 2023年项目支出表
- 十一、 2023年单位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

第一部分

林州市桂园学校单位概况

一、林州市桂园学校单位主要职责

林州市桂园学校主要职责是：组织教育教学、科学研究活动，抓基础教育、培养学生良好的生活学习习惯及保证小学阶段教育教学质量。

二、林州市桂园学校预算单位构成

林州市桂园学校预算仅包含本单位预算。

第二部分

林州市桂园学校2023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

一、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林州市桂园学校2023年收入总计1751.83万元，支出总计1751.83万元，与2022年相比，收、支总计各增加258.69万元，增长17.33%。主要原因：教师工资调整。

二、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林州市桂园学校2023年收入合计1751.83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1720.89万元；政府性基金预算0万元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0万元；上年结转结余30.94万元。

三、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林州市桂园学校2023年支出合计1751.83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1439.27万元，占82.16%；项目支出312.56万元，占17.84%。

四、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林州市桂园学校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1720.89万元，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0万元，与2022年相比，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227.75万元，增长15.25%，主要原因：教师工资调整；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增加0万元，增长0%，主要原因：我单位今年及上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。

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林州市桂园学校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1720.89万元。其中：基本支出1439.27万元，占83.64%；项目

支出281.62万元，占16.36%。

六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

林州市桂园学校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1439.27万元，其中：人员经费1438.70万元，占99.96%；公用经费0.57万元，占0.04%。

七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我单位2023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为0万元。2023年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数比2022年增加0万元。

具体支出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因公出国（境）费0万元，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（境）的住宿费、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。预算数比2022年增加0万元。主要原因：我单位今年及上年无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预算。

（二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，其中，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；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，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。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比2022年减少0万元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比2022年减少0万元，主要原因：我单位无公务用车。

（三）公务接待费0万元，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含外宾接待）支出。预算数比2022年减少0万元，主要原因：我单位今年及上年无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。

八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

我单位2023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。

九、上年结转情况说明

我单位2023年上年结转资金为30.94万元，其中一般公共

预算30.94万元，占100%；政府性基金0万元，占0%。

十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

（一）机关（事业）运行经费支出情况

林州市桂园学校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0.57万元，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所需支出，包含公用经费、公务交通补贴、工会经费、职工福利等。

（二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

2023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0万元，其中：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、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、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。

（三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

我单位2023年预算项目共3个，资金总额312.56万元，均分别从项目成本、项目产出、项目效益、项目满意度等方面按要求设置了绩效目标。其中预算支出100万元及100万元以上重点项目共1个，重点项目绩效目标简述如下：

项目名称：提前下达2023年小学义务教育公用经费，项目金额：276.82万元，产出指标：有效保障义务教育阶段小学教育生均公用经费按照标准执行。效益指标：稳步提升林州义务教育学校教育教学水平。

（四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。

2022年末，我单位共有车辆0辆，其中：一般公务用车0辆、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、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，其他用车0辆；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（套），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（套）。

（五）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

我单位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共有2项，主要是：

提前下达2023年小学义务教育公用经费项目276.82万元、提前下达2023年残疾生义务教育公用经费项目4.8万元；我单位将按照《预算法》等有关规定，积极做好项目分配前期准备工作，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财政单位提出资金分配意见，根据有关要求做好项目申报公开等相关工作。

第三部分

名词解释

一、财政拨款收入：是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。

二、事业收入：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。

三、其他收入：是指单位取得的除“财政拨款”、“事业收入”、“事业单位经营收入”等以外的收入。

四、机关运行经费：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(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)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。

五、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：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“财政拨款收入”、“事业收入”、“经营收入”和“其他收入”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，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(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，按国家规定提取、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)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。

六、基本支出：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，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。

七、项目支出：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，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。

八、“三公”经费：是指纳入同级财政预算管理，单位使

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。其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住宿费、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；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含外宾接待）支出。